

100 年度「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
更新改善計畫」預算執行查核報告

受查核單位：南投縣政府

經濟部水利署

101 年 4 月 12 日

100 年度「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南投縣政府預算執行查核報告

一、計畫執行進度

100 年度核定辦理 91 件工程，註銷 1 件，部分合併計發包 85 件，抽查 13 件：新民村炭寮段下游農水路改善工程、明德村灌溉設施改善工程、榮興村灌溉設施改善工程、大旗村猴洞坑水利改善工程、石灼蓄水池及管路改善工程、中和里浮圳尾農水路改善工程、中崎里沉潭農水路改善工程、永昌里東昌巷溪底農水路改善工程、灌溉蓄水池及管線改善工程、五城村五城國小後農水路改善工程、房里里農水路改善工程、羅娜村農水路改善工程、中明村第 7 鄰農水路改善工程等，均已完成決算。

二、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一) 100 年度經費部分

1. 新民村炭寮段下游農水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3,968,766 元，實際執行數 3,961,840 元，結餘款 6,926 元，尚未辦理核銷及繳回。
2. 明德村灌溉設施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2,890,611 元，實際執行數 2,890,611 元，尚未辦理核銷。
3. 榮興村灌溉設施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2,808,112 元，實際執行數 2,808,112 元，尚未辦理核銷。
4. 大旗村猴洞坑水利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2,388,970 元，實際執行數 2,388,970 元，尚未辦理核銷。
5. 石灼蓄水池及管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5,771,436 元，實際執行數 5,771,436 元，已辦理核銷。
6. 中和里浮圳尾農水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3,769,818 元，實際執行數 3,769,818 元，已辦理核銷。
7. 中崎里沉潭農水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2,694,613 元，實際執行數 2,694,613 元，已辦理核銷。
8. 永昌里東昌巷溪底農水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895,000 元，實際執行數 895,000 元，已辦理核銷。
9. 灌溉蓄水池及管線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1,073,133 元，實際執行數 1,073,133 元，尚未辦理核銷。
10. 五城村五城國小後農水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536,000 元，實際執行數 505,000 元，節餘款 31,000 元，尚未辦理核銷及繳回。
11. 房里里農水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2,177,465 元，實際執行數 2,177,465 元，已辦理核銷。

12. 羅娜村農水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2,398,976 元，實際執行數 2,398,976 元，尚未辦理核銷。

13. 中明村第 7 鄰農水路改善工程，本署核撥 1,610,495 元，實際執行數 1,574,539 元，節餘款 35,956 元，尚未辦理核銷及繳回。

(二) 本署抽查補助南投縣政府辦理之 13 件工程，經查經費支出用途，核與本署核定之內容相符。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及「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補助管考要點」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控管。凡有進度落後情形，均於該系統上登錄工程落後原因，加以列管，並要求受補(捐)助單位積極趕工，限期趕上工程進度。

四、工程執行效益

(一) 新民村炭寮段下游農水路改善工程(100 年度配合款)：改善水路長度 542 公尺，構造物 1 座，受益面積 80 公頃。

(二) 明德村灌溉設施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8,500 公尺，構造物 6 座，受益面積 20 公頃。

(三) 榮興村灌溉設施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5,650 公尺，構造物 11 座，受益面積 59 公頃。

(四) 大旗村猴洞坑水利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960 公尺，受益面積 20 公頃。

(五) 石灼蓄水池及管路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1,200 公尺，構造物 4 座，受益面積 50 公頃。

(六) 中和里浮圳尾農水路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650 公尺，構造物 2 座，受益面積 50 公頃。

(七) 中崎里沉潭農水路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118 公尺，構造物 1 座，受益面積 22 公頃。

(八) 永昌里東昌巷溪底農水路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68 公尺，受益面積 9 公頃。

(九) 灌溉蓄水池及管線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8,000 公尺，構造物 5 座，受益面積 6.11 公頃。

(十) 五城村五城國小後農水路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145 公尺，構造物 2 座，受益面積 16 公頃。

(十一) 房里里農水路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270 公尺，構造物 座，受益面積 28 公頃。

(十二) 羅娜村農水路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1,500 公尺，構造物 4 座，受益面積 50 公頃。

(十三) 中明村第 7 鄰農水路改善工程：改善水路長度 180 公尺，受益面積

19 公頃。

五、結論

各工程均已完成決算，請儘速辦理核銷及繳回節餘款、逾期罰款等事宜，並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

查核人員：

會計室：柯燕靜

水源經營組：黃世塞

查核日期：101 年 3 月 15 日